

我的童年是在外公的酒香与外婆的背带里挣开的。与大多数同龄人不同,催响我在世间第一声啼哭的,不是医院的医生护士,而是外婆家的邻居。

那时,离预产期已经过了两个星期,母亲的身体仍无任何动静。外婆想方设法,找了辆牛车把母亲接回了老家。没想到,才进门没多久,我便闹腾着要出来。情急之下,外婆就近请来了有接生经验的邻居奶奶,跟着里外忙活。插不上手的外公在家中坐立难安,一会儿来回踱步,一会儿又拿起桌上的酒杯,喝个几口定定神。等我终于呱呱落地时,外公已经喝得满面通红。

母亲说,那一整个早上,外公格外开心,抱着我不撒手。大家一边担心外公不小心失手会摔着我,一边又担心我会被酒味呛着。没想到,外公人虽醉意醺醺,却步伐稳健,抱着我在家门口来回转悠,一看到有人远远经过就大声喊叫,让对方赶紧过来看看他的外孙女。而我不哭不闹,在他怀里时不时打着哈欠,弄得外公乐呵呵地笑,一个劲地说:“瞧这嘴,真大,长得像我。”

那之后,无论是上山劳作,下地务农,或是操持家务,走亲访友,外公外婆都把我背在身上。我就像个书包,在他们渐压渐弯的脊背上日益隆起。

在八桂大地,有山就有歌,有歌就有酒。外公外婆夜里时常抱着我在火塘边与人围炉对歌,所以在我还没能完整地说清楚一句话时,就已经能哼唧唧唱出山歌的调子。有一次外公带我外出,把我放在田坎上,他一边干活一边听我在那唧唧呀呀地唱调。忙了一会,他一回头,我人不见了,可歌声还在。他赶紧寻过来,这才发现我掉下了田埂,径直躺在泥水里继续唱。当下把外公乐得不行,回家路上逢人就说这事,大家就跟着夸赞,说你家孩子真像你啊,以后唱山歌肯定厉害。外公大嘴一咧,美滋滋地进门又连喝好几口酒。

外公是出了名的山歌手,十里八乡没有人不知道他的声名,其中他最拿手的是唱“排见”。“排见”是流传在壮族地区山歌中的一种。与其他山歌不同,“排见”没有既定的形式,更近似于叙事诗,唱词只要你能编,就能无限地唱下去。当年外公曾任村党支部书记,逢年过节,特别是需要宣传党的政策的时候,外公就会走村下地去唱“排见”,把党的各项政策主张、村规民约、风俗人情等,都编到“排见”里,让山外面传来的好消息在歌声里传遍村村寨寨。

那个贫苦的年代,想要把所有召集起来是一件极为困难的事情。广西山多地少,人们天还未亮就要出门,到四处零散的田地里干活,有时候一块地离另外一块要走好几里路,翻好几个山头。收工后披星戴月地回家,一进屋,好几张嘴嗷嗷待哺。做饭、洗衣、缝补、喂牲口等,忙得脚不沾地,却依旧穷得叮当响。

山歌与米酒,是当时人们最奢侈的消遣。虽说唱歌不拘方位,但身处野地,纵你能把穷山恶水吼得连声颤抖,也只是“曲高”,但却“和寡”。所以但凡听到说哪一天我外公要来唱“排见”,人们定然会早早收工回家,带着板凳占座集合,等待外公开嗓。还有些离得很远的村子得知了消息,甚至直接停工一天,跋山涉水地前来。最长的时候,外公一首“排见”唱了一个多小时,嗓子都唱哑了,人们还意犹未尽,不肯散去。直到外公把所有的事都忙完了,人们才又纷纷上前邀外公到家中深入交流,以各种对歌的形式,将对政策的疑惑或是生活的难处一一倾诉。这时候,外公就会解下他挂在腰间的军用水壶,将早已经准备好的米酒倒出来,与众人把盏对唱。一颗心就这样越唱越热,一份情就这样越喝越深。

母亲嘴里的盛况,我没有见过。因为自我记事起,外公在我心里就只是个喜欢喝酒的神奇老头儿。

与每天忙得难觅行踪的外婆不同,外公偶尔种种菜,放放牛,又或是在村口摆弄水田,在后院修剪果树,其余的时间他大都坐在火塘前喝酒,有酒无菜也能坐一天,连位置都不挪。

外公喝酒的时候很有趣。嘴巴紧紧地贴着



杯沿,杯子慢慢地倾斜,待到酒碰到唇,就抿着唇吸吮,发出极大的“嘬嘬”声,但实际上每次仅浅尝而已,然后他就心满意足地吧吧着嘴,回味那股子醇香。

我时常打趣外公,说他又在“嘬嘬”了,或者直接叫“嘬嘬公”这一称呼代替外公喊他。外公也不恼,乐呵呵地笑着答我,“对啊,嘬嘬公又嘬嘬了呢。”

爱喝酒的外公略通岐黄,用一根线就能拔掉我的乳牙,还能用细长的银针帮村民们治疗腰酸腿疼。而且最让我惊叹的是外公识字,他能读书看报,有一肚子说不完的故事。外公和我说,有一只猴子上天偷桃,喝多了大闹天宫,还和我有一个壮汉喝了十八碗酒,然后上山打死了大老虎。我听得咯咯直笑,问外公为什么别人喝完酒都这么厉害,而他只是个农民?外公顿时哑了声,双眼被乍起的雾突然拢上,掩去所有光亮。良久,他摸摸我的头,用一种极为难解的语气和我说,你还小,你不懂……说完,他长长地叹了口气,又兀自坐到火塘边,倒了杯酒,在冗长的沉默中抿了又抿。

酒有这么好喝吗?我喝过,明明很难喝。那天,我与小伙伴上山砍柴,顺便疯玩了一天,等我终于“吭哧吭哧”把两担柴挑回家后,一进门看到桌上有半杯水,抓起来咕咚咕咚就灌了下去。

这水怎么有股怪味……没等我想明白,耳边一声惊呼:“儿啊!别喝,那是酒啊!”我猛地回头,不一会儿就在一阵天旋地转中,醉了个仰倒。

醉酒的滋味可真难受,直到第二天醒来我还整个人恹恹的,极为昏沉。为什么大人会喜欢这东西,我想不通,但这并不妨碍我屁颠屁颠地跟着外公熬酒。

那时候,村里已经分了田地,每年的收成交公粮之后,各家各户再节衣缩食一点,总能挤出些许余粮用作其他。所以每年秋收后,外公就会在天气晴好的日子,把新收的谷子摊在门口的晒谷坪上晾晒,同时计划着这些粮食的用途。

外公通常拿着一个木谷耙,赤着脚踩在金灿灿的稻谷上,一边翻耕一边和我说,这部分要留下来吃,这部分要送给别的人,还有这一小部分他要留下来做酒。

新米不能用来做酒,需先晾晒一两个月,否则酒会发酸。但是用陈米又容易因为储藏的问题,产生霉变引致异味。粮食本就不多,酿出来的酒更是金贵,所以外公总是格外小心。等到他把晒好的新米煮成饭,摊开晾凉,再和上酒药做成酒糟,放入坛中发酵一两个月,开坛时冒出香气,就到他大展身手的时候了。

手工酿酒是件极费工费时的事情。酿酒前,外公会洗干净两口铁锅和一个空顶的木桶。一口锅架在火上烧煮酒糟,中间放上木桶,顶上再放上一个装满清水的铁锅。熬煮时一边要掌握火候,一边要小心翻搅酒糟以免糊锅,一边还要注意顶上铁锅里水的温度,一旦上面的水温变热,就要马上把水舀出去,换成凉水倒进来。所以每酿一次酒,外公都特别忙碌,其间还得随时到院里去打来新的井水替换。

我不懂其中原理,单纯觉得好玩,便总蹲在旁

边找机会帮忙递个柴,倒个水什么的,以便父母回来探望我的时候,我可以借机邀功换取零花钱。

折腾近一小时后,木桶上伸出的那个酒嘴开始滴水成涓,最初流出来的那一两斤,大都是水,外公会毫不犹豫地倒掉,之后的那些外公会一边品尝,一边凭着经验自行估量,到什么时候是最纯,什么时候稍次,然后分别用不同的容器盛接装好。

十斤米,通常能酿十二斤左右的酒,但若想要度数更高,则产量越少,其中最纯的那些,更是不多。但外公大方,每次酿好了新酒总会到村里转悠一圈,告诉大伙,他有好酒,请大家晚上到家里吃饭喝酒。

说是吃饭,其实大多时候没有什么菜。就是众人围着火塘,架起一个三脚的铁架,上面支个锅,锅里扔些豆腐青菜,再摆上个回型桌,桌上放碟炒黄豆,或是酸萝卜、酸姜,最豪华的菜,大概就是外公用酒糟到河里打窝后捞回来的小鱼小虾,用油炸得金黄酥脆,喷香诱人。

每每宴客的时候,就是村里人围炉对歌的时候。通常主人家会先盛一海碗酒放在那里,用一个长柄的木勺,舀一勺,唱着山歌,挨个地将勺子伸到客人跟前。围坐的客人必须要接上主人家的山歌才能喝上酒,然后又轮到下一位接唱与喝酒。

我们村里有个懒汉,平时不事生产,一到饭点就到各家蹭吃蹭喝。天长日久,他摸清了外公的脾性,知道外公总会把酿得最纯的酒拿出来待客,但酒少人多,他又没有能对上歌的本事,便想了法子,每次都最晚来。一上桌,先是连声道歉,说自己来晚了,对不起大家,他自罚三勺,然后径直拿起勺子,转眼间就将那海碗喝掉一大半。

每每这时,外公就张大了嘴,眼睛直愣愣地看着对方,喉头不断地吞咽着,仿佛那个正在海喝的人是自己,直到对方放下勺子,他才跟着合上嘴,习惯性地搓搓手,拿起碗,小心翼翼地到房间里把酒续满再端出。

任谁都能看得出这懒汉是在偷奸耍滑,可外公从不斥责他,还时常偷偷装了米面藏到衣服里,然后假装串门把东西塞给他。我不仅拦过外公,还叉着腰质问他,说好的要靠劳动吃饭,连我都知道要上山砍柴,那人什么都不做,凭什么白给他东西吃!

面对我的气势汹汹,外公愣了愣,转眼又笑了起来。他缓缓蹲下身子,牵过我的手放在他的掌心反复摩挲,满脸慈爱地对我说,儿啊,我们人呢就像这手一样,虽然手指头是分开的,但根都连在一起。所以大家必须要互相帮助,才能抓能抬能握能拳头,懂吗?

当时的我自然是不懂的。拳头有什么用?我蜷起手指抓成拳,翻来覆去地看,竟发现果真有几分像夜里那些人团坐在我家的模样。

印象中,我家的塘火,时常亮到天出现曙光。外婆辈分高,村里一起长大的同伴都得叫我姑姑,外公虽已不再任公职但群众威望仍在,故此人们总喜欢在夜里忙完了之后,到我家来闲话一些家常,又或是找外公帮忙解决村里纠纷。

每每家里有人来,无论早晚,外公都会拉出板凳招呼大家围着火塘坐下,然后倒上几杯酒,耐心地听他们七嘴八舌地投诉谁家的鸡总是到别人菜园里偷吃,谁每次都把队里的脏活累活推给别人干……大多时候是些鸡毛蒜皮的事,那些人却总能指着鼻子吵到面红耳赤。一般小问题外公心平气和地劝几句,大家再喝几口酒就能圆满解决。但一碰上与田地有关的事,就比较棘手了。

各家的田地本就零散,有时候碰上建房、安坟或是修路等工事,就会涉及到占用他人田地的情况,必须得拿出自家同等的田地出来与对方置换。如何置换才能让双方都满意,今后没有怨言,继续和睦相处,就十分考验从中调解的这个人了。

外公对村里的情况了如指掌,连谁家在那个山坳里哪棵树下有几厘地都一清二楚。所以每次遇到这样的情况,他总会先安静地坐在那里听纷争双方的诉求,时不时啜一口酒,搓着手反复思量。直到众人吵累了,要听他讲了,他才清了清嗓,使出“排民忧解民难”的绝活,进行漫长地调解。

“千金难买地相连,朋友同心胜过钱。今天你出三分地,明天我让半亩田……”

山里人没有什么事不能编歌唱,没有什么怨不能以酒化解。他们常边唱边喝,一碗酒喝一整夜,歌声也响一整夜。而我早已在这醉人的醇香中,趴在外公腿上沉沉睡去。

等我醒来,那些头天还吵得连村里的狗都不敢叫唤的乡亲们,又你挽着我,我牵着你,结伴出门劳作,每每看到此情景,我都十分感叹和自豪,外公怎么能这么厉害!

那时候,我有很多的事情都弄不明白,我不知道为什么大家都这么穷,外公还总请别人吃饭喝酒;为什么那些叔伯婶娘因为一点小事吵得天昏地暗,外公还能耐着性子劝讲;我更不知道为什么喝酒的外公,有时候看起来很开心,有时候却又很悲伤。

外公心里难受的时候,总是极静,连喝酒都没有声音。外公长时间仰面靠在椅子上,望着黑黝黝的屋顶一动不动。我时常以为他睡着了,却又见他吐出一团白气,抹着眼角直起身来,喝一口酒,又复躺下。

小时候总想,这些问题长大了就能懂,可在我不断向前奔忙的过程中,那些疑惑不知何时连同故乡一起,被我远远甩在了身后。

外公故去的时候,奔丧的人来了一波又一波。有年轻的后生,有拄着拐的老人,有从邻村开车来的,还有些从别的市专程赶来,大多是些我从未见过的生面孔,有的连母亲都叫不出名字。

他们拉着我们的手,诉说哀思也表达感谢。有的感激外公当年帮他们争取到了好政策,有的感谢外公帮他交了学费,还有人拿出一个小本子,上面都是他们自己笔录的外公哪年哪月给他们送米粮送钱物的流水账。而我也在这些陌生人的追忆中,头一回触碰到了真相。

在那场不堪回首的往事中,外公也被卷入了历史洪流。他失去了自己曾引以为豪的一切,除了本心。

数十年来,外公从未忘记那些因歌结缘、因酒情深的人们,无论本村还是邻县,只要他听说了曾与他相交的人有了困难,他都会想方设法帮助对方,要么亲自上门,要么托人转钱带物。纵有半生的意难平,外公仍甘于平凡,甘于做一个外孙女眼中爱喝酒的普通农民。

让我最为意外的是,在那些络绎而来的人群中,我竟然见到了当年那个懒汉。他早已经从村里消失了十几年,据说是到外面流浪讨饭去了。眼下,他蓬头垢面,衣衫褴褛,倒也验证了众人的说法。

不理睬周遭异样的眼神,懒汉走到灵前,恭恭敬敬上了三炷香,找了个末边的位置,闷声不吭地坐在那里。我拿了碗筷递给他,又往他杯里倒了一杯酒。他颤颤巍巍端了起来,浅浅喝了一口,猛然喊了一句“公啊,我又来晚了……”眼泪叭地掉了下来。

我垂下眸,跟着喝了一杯,权当代替外公回敬他的故交。这一回,我尝到了灵魂的香气。

(作者系本报签约作家)

